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函

地址：40306臺中市西區民生路140號
承辦人：教研中心布寶淇
電話：04-2218-8648
電子信箱：ber105170@gm.ntcu.edu.tw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14日

發文字號：臺中大學師培字第109106052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暨專職原住民族語教師之「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教學知能增能研習課程實施計畫書、報名表及信封封面
(1060528A00_ATTCH7.pdf)

主旨：檢送本校辦理原住民族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暨專職原住民族族語教師之「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教學知能增能研習課程實施計畫，請協助轉知所屬師生及原住民族族語支援教師並協助公告，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第37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老師資格及聘用辦法」第2條及「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第3條之規定辦理。

二、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09年11月08日（星期日）止。

三、招生對象：

（一）未完成原住民族族語教學知能課程之原住民族族語教師；

（二）原住民族族語教學支援人員；

（三）未來有興趣從事原住民族族語教學支援工作者。

四、課程規畫及上課日期，請參閱附件1。

五、報名方式：



(一)線上報名—請參加人員於109年11月08日前填寫 Google 表單報名 (網址 <https://forms.gle/gAYnaT2qXy4rJQrX7>) 報名成功會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參加人員。

(二)紙本報名—請參加人員於109年11月08日前以郵戳為憑寄送報名表 (附件1) 至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教育研究中心 (信封格式參見附件1) 報名成功會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參加人員。

六、注意事項

(一)研習時數可核發「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或「教學支援人員研習」，只能擇一核發。

(二)如需請假，請提早至少三個工作日通知承辦人員。

(三)本研習人員應全程參加，才能核發研習證書。如無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證明書。

(四)人數上限：50人，請盡快完成報名手續。

七、相關課程資訊可至本校教師教育研究中心網站、臉書搜索「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字串進行查詢，或電洽承辦人員 (布寶淇小姐04-22188648)。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基隆市政府教育處、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竹市政府教育處、新竹縣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屏東縣政府教育處、臺東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宜蘭縣政府教育處、澎湖縣政府教育處、金門縣政府教育處、連江縣政府教育處

副本：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原住民族委員會、本校師培處教師教育研究中心

